

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应急体系“十五五”规划 (征求意见稿)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自治区党委、政府关于应急管理工作的决策部署，严格对标自治州党委、人民政府工作要求，积极推进自治州应急管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根据国家、自治区应急体系“十五五”规划和《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制定本规划。

一、总体要求

(一) 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人民至上、坚持高质量发展、坚持全面深化改革、坚持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相结合、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以“全周期管理”理念构建“大安全、大应急”体系，推动公共安全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主动服务和融入党中央赋予新疆的“五大战略定位”，强化科技赋能、社会共治、基层夯实，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建设美丽巴州。以高水平安全保障高质量发展。为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新疆实践崭新篇章贡献巴州力量。

(二) 基本原则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党的领导贯穿于应急管理工作的全过程和各方面。强化党对应急管理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确保在防范

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应对处置各类灾害事故时，能够做到指令畅通、执行有力，将党的政治优势、组织优势转化为应急管理体系的治理效能。

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始终坚持发展为了人民、发展依靠人民、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努力使安全发展成果惠及全体人民。始终以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为核心目标，全面提升人民应急安全意识，切实筑牢人民安全防线。

坚持预防为主。贯彻统筹发展和安全理念，强化风险源头治理，推动公共安全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通过完善监测预警体系、提升防灾减灾能力，构建全过程、多层次、立体化的综合风险防范机制，筑牢高质量发展的安全屏障，为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坚持高质量发展。聚焦体制机制创新，优化应急指挥体系，强化部门协同联动。加大科技投入，推动应急管理信息化、智能化建设，提升风险防控与应急救援能力。同时，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完善应急保障体系，为巴州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筑牢安全发展根基。

坚持社会共治。在党委领导下，构建政府负责、民主协商、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科技支撑的治理格局。通过强化社区参与、企业责任和公众意识，形成风险共防、责任共担的应急网络，提升全社会防灾减灾能力，为区域安全稳定发展筑牢

根基。

（三）主要目标

到 2030 年，自治州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建设成效明显，权责清晰、协同顺畅的应急管理体制机制更加完善，大安全大应急框架下一体化统筹调度、上下联动的应急指挥体系更加健全，公共安全治理模式不断优化，重大突发公共事件处置保障体系更加完备，城乡基层应急能力显著提升，自然灾害风险有效减轻，全社会防范和应对处置灾害事故能力有效增强，应急管理法治化、智慧化水平大幅提高，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形势持续稳定，坚决杜绝重特大事故、有效遏制较大事故，持续压减一般事故。到 2035 年，建立与基本实现现代化相适应的应急体系，护航高质量发展的应急保障能力全面增强，人民群众安全感更加充实，全州应急管理事业发展迈上新台阶。

专栏 1 “十五五”应急体系建设主要指标		
指标名称	目标值	属性
1.应急能力（1项）		
十万人拥有职业消防员（人/十万人）	≥35.2	约束性
2.安全生产（4项）		
生产安全事故死亡人数	下降5%	约束性
亿元地区生产总值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	下降15%	约束性
工矿商贸就业人员十万人生产安全事故死亡率	下降10%	约束性
煤矿百万吨死亡率	下降5%	预期性
3.综合防灾减灾（2项）		

年均每十万人受灾人次	<2000	预期性
年均因自然灾害直接经济损失占地区生产总值比例（%）	<1%	预期性

（四）阶段目标

第一阶段 2026年：紧盯库尔勒、若羌、和静、轮台等重点县市，聚焦矿山、化工、道路交通、建筑施工、隧道工程、工贸和电力等核心风险领域，靶向破解区域领域事故多发难题，扭转高危环节隐患反弹态势，以事故双降刚性目标筑牢“十五五”规划安全根基。完成自治州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目标任务，10个方面33项重点工作任务完成率100%，形成重大事故隐患动态清零的常态化机制，推动一批“人防、技防、工程防、管理防”措施落地见效，本质安全水平大幅提升。2026年6月底前，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企业100%建成人员定位系统，高陡边坡露天矿山100%安装边坡雷达监测系统，井工矿山100%配备有害气体实时监测设备。2026年底，煤矿和配套选煤厂智能化初级水平达到25%，正常生产煤矿三级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率80%。正常生产大型非煤矿山实现装备机械化、智能化，生产系统自动化、智能化；正常生产中小型矿山实现装备机械化作业。建成“州、县、企”三级视频监管平台和会控系统，直管领域企业视频覆盖率达95%以上。矿山领域推广“边坡位移监测仪+AI视频抓拍”，化工领域安装“有毒气体泄漏报警器+智能阀门”，智能阀门通过深度融合感知、控制、诊断和互联能力，实现化工安全从被动防护提升到主动预警和智能联锁。化工园区应加强危险化学品信息

化建设，实现信息化安全监测、监控和预警，并与政府有关部门实现互联互通目标。工贸领域应用“用电动态监测系统”，应用“三违”等危险行为智能抓拍软件，提升风险识别与预警智能化水平。

第二阶段 2027—2028年：2028年底，煤矿和配套选煤厂智能化初级及以上水平达到75%，正常生产煤矿三级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率100%，持续推进非煤矿山实现机械化、自动化、智能化建设。升级“州、县、企”三级视频监管平台和会控系统，直管领域企业视频覆盖率达100%，直管领域重大危险源在线监控率达100%。煤矿领域推广煤矿作业人员“三违”智能识别系统，构建基本覆盖非煤矿山、危化、工贸、建筑施工等重点行业的“AI+安全生产”智能监管网络与智能应用系统，通过AI视觉识别、风险监测预警等核心功能，实现“让AI接管风险，用数据守护安全”的监管新模式。工贸领域在线监控率达70%以上，危化领域视频监控在线率达85%以上。

第三阶段 2029—2030年：2030年底，煤矿和配套选煤厂智能化中级水平达到100%，正常生产煤矿一、二级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率不低于70%。持续推进非煤矿山实现机械化、自动化、智能化建设。升级“州、县、企”三级视频监管平台和会控系统，直管领域企业视频覆盖率保持100%。煤矿领域安装煤矿作业人员“三违”智能识别系统100%，构建完全覆盖非煤矿山、危化、工贸、建筑施工等重点行业的“AI+安全生产”智能监管网络与

智能应用系统，通过AI视觉识别、远端感知重大隐患，实现“让AI接管风险，用数据守护安全”的监管新模式。灾害影响区域内预警信息公众覆盖率力争达到95%。

二、主要任务和重大工程

（一）深化改革创新，筑牢应急管理责任体系

1.完善体制机制

全面深化应急管理体制改革：州级、县级党委和政府整合安全生产监管、消防、防灾减灾救灾、应急救援职责，统一归口应急管理部门综合管理。乡镇（街道）明确专门工作力量承担应急管理和消防工作，村社区从“两委”中择优确定1人负责应急管理及消防工作，推行“应消合一、队站一体”工作模式。

健全安全责任体系，建立部门协同机制：明确“三管三必须”细则，建立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和跨部门会商研判机制，每月开展安全生产、自然灾害分析研判。细化各部门职责，明确新兴行业、职责边界领域监管责任，建立“一件事”全链条监管机制。安委会办公室需定期组织会商，消除监管盲区。

2.压实各方责任

压实企业主体责任：落实全员责任制，企业建立从法定代表人到岗位员工的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高危企业全面推行安全总监制度。建立健全企业安全生产诚信体系，强化守信激励、失信联合惩戒。

强化执法监督：依法开展监督检查，综合运用派驻执法、联

合执法、协作执法和“四不两直”等方式。明晰轧花厂和垃圾废品收购站等薄点企业监管责任。严格落实事故调查“四不放过”，对风险管控不到位导致的事故，梳理责任链条并向纪委监委报送《追责建议函》。

提升应急法治保障：健全州、市/县两级应急预案数据库，紧贴实际完善地震、防汛、防火、化工泄漏、矿山事故等各类应急预案，加强政企预案衔接，每年至少开展1次实战化演练。重点完善地震、洪涝等专项预案；地县两级指导乡镇（街道）和村（社区）制修订简明实用的应急预案和处置卡。

专栏2 安全生产警示教育基地建设工程

采用政企合作等多种方式，在北四县、轮台县、若羌且末片区各新增1处安全生产警示教育基地，采取“场景式+情景式”模拟灾害场景，全覆盖、公益性开展宣传教育。

力争在全州所有安全生产培训机构、考试点都推广事故警示教育创新实践，深入分析事故原因、暴露问题短板、通报追责结果，组织重点县市、相关企业开展“现场警示+专题教育”，形成“一案一警示、一案一整改”连锁效应。

鼓励工业密集型县市（开发区）依托政企合作等方式建设安全生产警示教育基地，力争在全州范围内至少再增加2处；推动安全生产培训考试机构全覆盖打造事故警示教育室（馆），将警示教育内容作为培训结业、考试发证前置条件，强化取证人员安全行为。

（二）强化源头治理，提升主动预防应对能力

3.风险源头管控

严格安全准入：建立高危行业建设项目安全风险评估与论证机制，落实工业园区等重点区域安全准入管理。严格落实安全设

施“三同时”。4个化工园区实施“一园一策”风险管控，安全风险等级保持“D级”。严控新业态风险，建立储能电站、氢能设施等高危项目“负面清单”，实施“生产-运输-废弃”全生命周期监管。

优化空间布局：将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成果与国土空间规划紧密衔接，在产业转移、重大项目立项中实施风险避让和灾害设防。重点优化轮台县阳霞矿区、和静县矿山集中区等区域的产业布局，控制灾害高风险区域开发强度。

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监管：

危险化学品安全：推进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信息化，完成州本级危险化学品领域智能化管控平台和烟花爆竹批发企业仓库智能化管控平台建设，搭建危化品安全监管“一张图”。到2029年底“十四五”期间登记在册的化工老旧装置全部完成整治、改造、退出。到2030年，实现高危区域人员聚集数量智能严控、风险实时预警化工园区4个，企业28家。

道路交通安全：深入实施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加快临水临崖、连续长陡下坡、急弯陡坡等重点路段和危桥改造整治。建设“两客一危一重”车辆智能监管系统，到2026年底，全州“两客一危”车辆智能视频监控报警装置完成全覆盖安装；2030年底重型货车智能视频监控报警装置完成全覆盖安装。

工贸安全：强化金属冶炼、粉尘涉爆、有限空间等传统高风险领域安全监管。推行“机械化换人、自动化减人、智能化无人”

改造，最大限度减少高风险场所作业人员。在污水池、化粪池、储罐、反应釜等有限空间出入口，全覆盖设置安全风险告知牌和警示标志。深化全域风险辨识、分级管控、系统治理，严格落实全流程闭环管理，实现特殊作业“全流程、全要素、全岗位”管控，坚决杜绝“三违”行为。

建筑施工安全：持续聚焦高支模、深基坑、起重机械、脚手架等传统高风险环节全过程监管，加强对大型复杂钢结构安装、既有建筑改造等新风险点的研究与管控。深入开展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对存在安全隐患的实施分类整治。

消防安全：健全火灾双重预防机制，常态化开展大型商业综合体、高层、超高层建筑、文物古建等重点场所消防安全检查评估。强化畅通“消防生命通道”工程。统筹开展北部七县市“一城七星”城市圈及南部“双子星”城镇圈消防安全风险评估。

城市运行安全：动态排查燃气设施安全隐患，重大隐患整改目标为100%。完善挖掘工程地下管线安全防护机制，加强商场、机场、医院等人员密集场所安全风险防控措施，覆盖目标为100%。

文化旅游：深化旅游场所安全整治，加强旅游景区特种设备、大型游乐设施、高风险旅游项目、游客密集场所等传统高风险环节全过程监管和密室逃脱、剧本杀、电竞酒店等新兴文旅业态治理。

新兴行业安全：加强电化学储能电站、低空飞行等新兴领域

风险治理。完成电化学储能电站风险普查、风险辨识、现场评估，到2030年，形成“风险识别-评估－整改－复评”的全周期清单闭环管理体系。完成低空飞行核心场景风险调研并形成清单。

专栏3 重大安全隐患治理工程

持续巩固城市安全隐患治理和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成果，聚焦矿山、危险化学品、消防、交通运输、建筑施工、有限空间、特种设备等重点行业领域，针对危害程度和整改难度较大的重大安全隐患开展“消隐工程”，从根本上消除和整改一批影响自治州安全的重大安全隐患。

4.监测预报预警

完善监测网络：依托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织密地震、地质、气象、水旱等灾害监测站网，推进空天地一体化监测。在多灾易灾县市布设智能传感器和视频监控终端。

智能预警平台建设：建设城市安全风险综合监测预警平台，融合城市生命线、安全生产、自然灾害等模块。整合气象、水利、交通、应急等部门数据，利用大数据和人工智能技术，实现风险智能研判。

强化智能监测预警：推动公共安全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健全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和数据成果动态更新制度。加强危险源辨识评估，积极运用物联网、大数据等先进技术，强化矿山、危险化学品、老旧燃气管道、桥梁、隧道等高风险领域监测预警。落实直达网格责任人的预警“叫应”机制。

专栏4 安全风险防控能力提升工程

推进人工智能、大数据、物联网等技术与安全生产深度融合，开展“工业互联网+安全生产”创新应用，持续推进危化品、工贸、矿山、石油天然气开采和油气长输管道等重点行业和新业态新领域安全风险监测预警系统升级建设，实现对企业涉爆粉尘、有限空间、危险作业等关键环节的实时监测与智能预警，增强安全生产风险智能化管控能力，推进安全风险智能化管控、安全监管数字化转型。

推动工贸企业建设“智慧车间”安全监控系统。在涉爆粉尘、高温熔融、危险化学品使用等高风险车间部署视频监控、气体监测、行为识别等智能终端，实现风险实时感知与联动处置。

（三）建强实战力量，增强灾害事故处置效能

5.指挥体系建设

健全指挥机制：立足构建大安全大应急框架，加快完善县乡两级应急指挥机制。加快地县两级应急指挥部建设，整合调度指挥、会商研判、业务保障等关键系统功能，实现上下贯通、一体应对。建立跨县市、兵地、军地的区域应急协作支援工作机制。

优化指挥架构：修订完善“总体预案+专项预案+部门预案”体系。建设涵盖“风险隐患分布、应急队伍布局、应急物资储备、避难场所位置”等信息的一体化数据库。提升州县两级应急指挥中心功能，融入大数据、融合通信，实现“一键响应”，建成集“指挥+会商+技术支撑”于一体的应急指挥部。

6.救援力量建设

综合性救援力量：推进消防救援队伍向“全灾种、大应急”转型，优化自治州区域应急救援中心布局，加强航空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专业救援力量：推进库尔勒市、和静县组建“区域性矿山救援队”，配齐专业救援装备，不断强化应急救援队伍专业化能力建设。建强危险化学品、矿山等专业救援队伍。

建设专业攻坚力量：乌鲁木齐消防救援机动支队库尔勒大队，依托现有建制，组建森林灭火、地震救援、水域抢险、沙漠救援等4类专业分队，实现“一队一专精、一队多能”。加大无人机、消防机器人、卫星通信终端、红外探测设备等智能化装备配备力度。到2030年，装备智能化率达到60%以上，各专业分队全部通过等级能力认证，地震救援、特种车辆驾驶、水域救援等专业资质持证率达100%。无人机操作持证率超过50%。

构建多元救援力量体系：构建“综合+专业+社会”基层应急救援力量体系。依托乡镇（街道）干部、警务人员、消防队等力量，组建1支不少于30人的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整合村（社区）干部等资源组建1支不少于10人的应急突击队。

大力发展无人救援装备：通过配备应急指挥车、无人机、国产卫星电话、北斗终端、卫星便携站、移动指挥平台等设备，快速实现突发事件现场指挥调度、视频会议保障、现场全景态势感知、应急通信等功能。

常态化演练：常态化组织开展综合演练、“双盲”演练、桌面推演。每年组织跨区域、跨灾种、跨部门联合演练，重点检验“三断”（断电、断网、断路）极端条件下通信和指挥能力。自治州及县市每年组织开展综合演练不少于1次。

7.队伍能力提升

强化干部培养与保障：州县两级将应急管理内容纳入党校（行政学院）培训课程。实施乡镇（街道）和村（社区）应急管理“明白人”练兵计划，州县两级每年开展1—2次专题培训和无脚本演练。组织州县应急管理干部开展“法律法规+重大隐患判定”培训，每半年安排1次为期1周的“驻企学习”。

加强实训演练：建立健全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专业应急救援队伍、乡镇（街道）和村（社区）应急救援力量联勤联训、联演联战机制。到2030年，全州消防支队新建室内训练馆6个，扩建训练基地1个、室外训练场4个，综合训练塔3个。乌鲁木齐消防救援机动支队库尔勒大队新建综合标准训练场地，设置森林灭火、地震搜索、水域救援、高空绳索等训练模块。配备模拟训练设施，引入虚拟仿真训练系统，开展多灾种耦合条件下的模拟推演。

专栏5 应急管理效能提升工程

落实自治区—州—县三级应急指挥部建设，加强州县两级应急指挥部指挥大厅、应急值守室、备勤休息室等主要场所建设，根据各地实际需求设置会商研判室、视频会议室、监测预警厅、新闻发布厅、移动指挥部等。整合各级应急指挥部联通同级电子政务内网，接入气象、水利、自然资源、道路交通等部门相关数据和监控视频，汇聚高危行业企业、重要基础设施、应急物资仓库、应急救援队伍等重要数据信息。设置专门运行机构，明确专职工作人员，常态下实行联合值守，负责信息报送、综合协调、先期处置等工作。通过配备国产卫星电话、北斗终端、卫星便携站、移动指挥平台等应急指挥通信设备，提升州—县应急指挥体系能力，打通直击乡镇、事故灾害现场的“最后一公里”。

专栏 6 综合应急救援基地建设工程

争取综合应急救援基地落地巴州，建设应急指挥中心、实训中心、危化品应急处置特种大队、教育培训基地、物资仓储、直升机救援等基础设施和功能体系，以及城市安全监测预警等系统。项目通过信息技术、AI 风险模型等，提升城市隐患识别率、缩短预警响应时间，构建库尔勒市区 5 分钟“救援圈”，辐射轮台、和硕等县市。同时常态化开展安全生产、应急管理技能培训，广泛开展群众性培训，储备专业人才，提升公众安全意识、应急能力。

（四）夯实基层基础，健全应急保障支撑网络

8.基层组织健全

乡镇（街道）能力建设：每个乡镇组建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社区（村）建立应急突击队，配齐个人防护、通讯等装备。为每个乡镇配备至少1名专职应急管理人员。提升乡镇（街道）“指挥+救援+服务”能力。

网格化管理：推行风险隐患网格化排查，开展“百万网格员”培训计划，持证上岗率达100%。整合灾害信息员、微型消防站等力量，落实“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机制。

基础设施提质：结合国土空间规划，建设规范化应急避难场所。开展城乡房屋设施抗震加固、老旧管网改造，提升水电、交通等基础设施韧性。

专栏 7 基层应消一体消防救援站建设工程

积极争取专项资金，按标准建设应消一体消防救援站，完善基础设施和救援装备条件。实现全州各县市乡镇（街道）应急（消防）救援站
--

80%配备消防车辆、器材，防护、通讯、监测预警等“小、快、轻、智”新型技术装备。到2030年，全州新建消防救援站执勤楼4个，改建消防救援站1个。

9.资源要素保障

物资储备优化：市县两级合理规划应急物资储备点布局，科学调整储备规模。率先在若羌县、和静县等重点区域增设“应急物资储备点”。在重点区域和高风险乡镇（街道）、村（社区）力争2030年实现乡级储备点全覆盖。确保灾害发生后8小时内基本生活救助到位。

运输配送网络：统筹铁路、公路、航空等资源，构建快速配送绿色通道。配备无人机、机器人等先进投送装备，提升极端条件下物资投送能力。

10.宣教培训增效

常态化培训：组织专家库专家以“包联授课”方式，抓好“企业负责人+安全总监+安全员+一线员工”四级培训。采用“现身说法+实景体验”模式，每季度组织1次“三违”员工集中培训。

强化公共安全宣教：开展全国防灾减灾日、安全生产月、消防宣传月等活动。深入推进“五进”活动，提升全民公共安全意识和素养。有条件的地方依托公共场所、各类场馆因地制宜建设防灾减灾体验场所。

专栏 8 综合体验馆建设工程

确定建设标准，力争自治州建设1个综合性安全体验馆或科普基地，采取“场景式+情景式”方式，集科普、互动、安全体验功能于一体，搭

建真实三维环境的突发事件模拟仿真设施、沉浸式体验设施、应急自救互救技能演示和训练设施配套，模拟地震、洪涝、地质等自然灾害和应急场景，实现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和应急避险的沉浸式体验。

（五）强化科技赋能，构建社会共建共治格局

11.智慧应急建设

科技创新攻关：聚焦矿山隐患智能识别、危化品风险预警等领域开展科技攻关。建立应急科技成果转化基地，推广“高精特专”装备。

智慧应急强基：遵循“四横四纵”框架，构建监测感知、通信传输、数据支撑和业务应用体系。建设应急指挥“一张图”，整合地理信息、气象水文、道路交通、森林火险等数据资源，推动监管模式向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完成州县企三级视频监管平台建设，直管领域企业视频监控覆盖率达80%，推行“无监控不作业”要求。

完善信息化基础设施：实施“光缆+卫星+无线中继”立体通信网，为偏远乡村配备卫星电话。乡镇（街道）全覆盖应用高通量卫星便携站，村（社区）配备卫星电话、北斗终端等装备。偏远矿山采用“卫星+4G”双信号保障。

专栏9 智慧视频监控平台升级改造工程

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政府关于“强化安全意识、落实安全责任、严格安全管理、夯实安全基础”部署要求以及自治州党委、政府关于“将风险防范落实到具体环节、具体点位”等工作安排，在“有效覆盖、智慧监管”上下功夫，在已建成的自治州智慧视频监控平台基础上，力争利用2~3年时间，进一步在法律法规、行业标准信息公开、全流程管理、

监测预警、辅助决策等方面进行升级改造。完成州县企三级视频监管平台建设，直管领域企业视频监控覆盖率达 80%，推行“无监控不作业”要求，加密矿山、危化、工贸等重点区域监控设备。推进 AI 巡检技术应用，实现风险智能识别与应急联动，自动开展“气体超限提前感知、危险行为智能抓拍、设备故障及时预警、边坡状态实时监测”等风险隐患监测预警。建设应用“危险作业监管平台”“生产用电动态监测平台”，通过监管分析作业行为、设备用电负荷，判断异常情况。推广“互联网+执法”系统，实现“远程监看+现场核查”的非现场执法。

12.专业人才引育

拓宽引才口径：通过定向培养、社会专业人才吸纳、志愿者转化、对口援疆等方式，广泛引进专业人才。通过公务员考录、实施基层应急管理特设岗位计划、公开招聘、退出消防员安置等方式，配备专业人员，充实基层应急专业力量。

提高专业水平：多层次引进矿山、危化、工贸等急需紧缺专业人才，充实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监管人员力量，提高专业水平。建立应急管理干部轮训机制，定期分专业分批次对全州应急管理干部开展轮训。建立自治州应急管理专家咨询委员会。

13.社会协同共治

市场机制作用：在高危行业强制推行安全生产责任保险，探索巨灾保险制度。保险机构参与风险评估，发挥杠杆作用。培育应急产业和中介机构，推行政府购买服务。

社会力量动员：规范社会应急力量管理，开展技能培训和星级评定。完善安全生产举报机制，利用“两微一端”等平台拓宽参与途径，落实举报奖励。

兵地军地联动：健全应急联动机制，深化预警响应、救援处置、物资保障协同，兵地军地共筑安全防线。

（六）深化风险治理，提升矿山本质安全水平

14.隐蔽致灾因素普查

2026年底前，按照“政府牵头、部门协作、企业配合”和“区域普查和煤矿普查有机结合、四邻煤矿普查资源共享、区域普查填补煤矿普查空白”的方式，完成轮台县阳霞矿区区域性隐蔽致灾因素普查，持续推进隐蔽致灾因素普查和重大灾害超前治理，提升煤矿安全本质水平。积极对接自治区发改委，完成阳霞矿区、塔什店矿区的总规修编工作。

按照 2024 年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印发的《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综合司关于进一步加强矿山隐蔽致灾因素普查工作的通知》要求，督促非煤矿山企业持续开展隐蔽致灾因素普查治理工作，加强对非煤矿山隐蔽致灾因素普查工作的监督检查，按照属地监管原则，组织开展隐蔽致灾因素普查报告审查，重点审核采取的普查方法、工程量、灾害治理方式，突出采空区坍塌及高陡边坡、排土场滑坡、尾矿库溃坝等隐蔽致灾因素的普查和治理，确保普查完整可靠、灾害治理措施精准有效。

15.矿山达标创建

矿山企业健全以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为核心的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体系。深入推进正常生产建设煤矿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作，积极推动非煤矿山安全生产标

标准化建设工作，推进建立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标杆示范企业，加大安全生产标准化培训力度和政策支持力度，提供惠企措施、定期复查和抽查，推动三级及以下标准化企业向二级、一级提升。

16.安全靶向监管

严格执行矿山最小开采规模和最低服务年限标准，推动整合，限制新建独立选矿厂尾矿库，严禁新建“头顶库”和高风险尾矿库。严防地下矿山中毒窒息、火灾、跑车坠罐、冒顶片帮等事故，严厉打击外包工程以包代管、包而不管等违法违规行为。重点排查高陡边坡监测、爆破作业、运输安全等风险点，实现高风险矿山安装边坡位移监测系统、视频监控设备。对矿山盘山公路等危险路段加装“防撞护栏+反光道钉”，排土场设置“高度警示桩+视频监控”，有条件矿区实现道路亮化，定期检查维护，提升矿山作业环境安全。

17.矿山三化并进

建立完善重大事故隐患动态清零“一库四机制”。严格落实国家、自治区关于煤矿智能化建设要求，全州所有正常生产煤矿和配套选煤厂在原有基础上，进一步提升智能化水平，确保稳定达到初级以上智能化标准，条件适宜的煤矿和配套选煤厂向中高级智能化迈进，具有斜井主运输系统的煤矿均实现机器人巡检。

“十五五”期间，基本建成智能化矿井，向本质安全矿井迈进。正常生产大型非煤矿山实现装备机械化、智能化，生产系统自动化、智能化；正常生产中小型矿山实现装备机械化作业。常态化

推进非煤矿山实现机械化、自动化、智能化建设，提升全州非煤矿山企业的本质安全水平。

三、实施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

各地各部门结合实际制定实施方案，细化分工、明确节点，分解落实目标任务，推进重点项目，确保规划落地见效。

（二）加强投入保障

各级财政合理保障资金，加大应急管理投入，统筹资源、优化配置，引导社会力量参与，拓宽多元投入渠道。

（三）加强监督评估

完善监督考核机制，将应急管理工作纳入绩效考核，开展年度监测、中期与终期评估，动态优化调整规划。